

政府采购合同

采购编号：JSZC-320591-SZCD-G2024-0026

甲方（采购方）：苏州工业园区规划建设委员会

地址：苏州工业园区现代大道 999 号现代大厦 7 楼

联系人：邓峰

电话：0512-66680761

乙方 1（联合体牵头方）：江苏省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地址：南京市鼓楼新村 1 号

联系人：金凤来

电话：15262589375

乙方 2（联合体成员）：苏州规划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苏州市十全街 747 号

联系人：王玥

联系电话：13506216100

招标代理机构：诚德天工建设咨询（苏州）有限公司

地址：苏州市相城区元和街道阳澄湖西路御窑商业街 6 号楼二楼

电话：0512-68557251

根据苏州工业园区政府采购编号 JSZC-320591-SZCD-G2024-0026 招标文件、乙方的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甲乙双方就甲方委托乙方的园区局部地块控规、城市设计及专题研究（2025-2026 年）事宜，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经友好协商，签订本合同书，以兹共同遵守。

一、合同内容

1. 乙方负责完成甲方委托的园区局部地块控规、城市设计及专题研究（2025-2026 年）工作事宜。

2. 下列文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部分：

①招标文件；

②乙方中标的投标文件；

③乙方在招投标过程中所作的其他承诺、声明、书面澄清等；

④中标通知书；

以上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3. 合同期限：两年(本合同自2025年2月1日至2027年1月31日止)。

4. 局部地块控规编制及调整(含控规技术修正)、局部地块城市设计、专题研究面积和范围：苏州工业园区范围内，以甲方下达的规划设计(研究)编制任务为准(单个项目面积不足1公顷的按1公顷计算)。

5. 时间进度要求

(1) 一般项目：在甲方下达规划设计(研究)任务后一周内完成初步成果并提交，批复后4周内完成成果入库。

(2) 紧急项目：在甲方下达规划设计(研究)任务后3天内完成初步成果并提交，批复后4周内完成成果入库。

6. 服务质量要求：达到国家和省、市、区规定的技术标准，直至控规方案获得批准或设计成果、专题研究成果得到确认，并满足园区入库相关要求。

7. 乙方为本项目指定蒋维科为规划总负责人；乙方1指定顾志远为项目联络人，联系电话为：15950596691；乙方2指定李泉葆为项目联络人，联系电话为：18261895698。

二、合同价款与支付

1. 园区局部地块控规编制及调整(含控规技术修正)费用合同单价人民币3800元/公顷，大写叁仟捌佰元/公顷；园区局部地块城市设计费用合同单价人民币7900元/公顷，大写柒仟玖佰元/公顷；专题研究费用合同单价人民币280元/公顷，大写贰佰捌拾元/公顷，且单个专题研究范围不超1200公顷，单个专题研究上限不超过30万元，每年总价不超过300万元。该费用包括乙方在服务期内提供合格服务所需要的人工(包括人员劳务费、法定节假日加班费、福利费、社保等)、交通费用、餐费住宿、耗材、通讯、办公设备、各种税费、保险、劳保、维护、利润、税金、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

2. 付款步骤：每半年或一年结算一次；对终稿方案获得批准(确认)的项目，按合同单价结算合同价款。本项目2025-2026年结算费用的上限合计不超过1600万元。

3. 如乙方未按甲方要求对规划编制等服务缺陷及时进行更正的，甲方有权另请其他单位更正，所发生的费用在结算时先予以扣除。

4. 甲方支付上述费用外不再承担其它任何费用。

5. 若遇国家或地方政府政策性调整，双方另行协商。

6. 乙方要求付款应提供以下盖章纸质材料及电子扫描件：

A、结算年度规划设计研究费用的申请。

B、甲方下达的规划设计(研究)编制任务单(须有甲方单位经办人签字或盖章)。

C、合格的发票。

D、由甲乙双方盖章的《政府采购履约验收书》（按照《苏州工业园区政府采购履约验收管理暂行办法》进行履约验收）。

E、采购合同文件。

7. 付款方式：银行转账或汇款。

8. 甲方根据乙方在本合同中所提供银行开户信息转账支付：

乙方1账号信息

账户名称：江苏省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南京市龙江支行

银行账号：10107601040014737

数字人民币钱包 ID 号：0032 0000 1478 0656

乙方2账号信息

账户名称：苏州规划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建行苏州市干将支行

银行账号：32201988739050586975

数字人民币钱包 ID 号：0052201916616684

经双方协商一致同意，在本合同签订后，若因乙方办理“园采贷”信用融资的需要，本合同第二条第8款中约定的收款账号可作变更，变更后的账号为甲方付款时中征应收账款融资服务平台中资金提供方指定的回款账户，甲方支付至该账号的款项，亦视为已向乙方履行完毕支付义务。甲方同时应与乙方签订变更账号的补充协议或由乙方提供账号的变更申请。

三、服务工作成果验收

1. 乙方完成技术服务工作的形式：编写有关文字及计算机文件成果，并满足园区入库相关要求。

2. 技术服务工作成果的验收标准：达到国家和省、市、区的技术标准及任务书要求。

3. 验收事宜服从甲方安排。

4. 验收标准：验收前乙方应及时向甲方、招标代理机构发出验收申请，由招标代理机构协助甲方组织验收工作。根据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规，以及《苏州工业园区政府采购履约验收管理暂行办法》文件的规定，对乙方进行履约验收，确认验收合格的，将出具《政府采购履约验收书》。《政府采购履约验收书》、合同是申请支付政府采购合同价款的必备资料。

四、甲乙双方责任及义务

1. 甲方提供服务所需一般基础资料、协助乙方现场调查及相关资料搜集等。

2. 甲方负责项目的审查工作，在乙方对提供的资料或数据有异议时，甲方应协助予以回复和核实。

3. 乙方须按项目工作任务书的要求在合同规定的时间内完成相应成果，并参加甲方组织的方案讨论与论证，负责方案的介绍。

4. 因甲方原因或不可抗拒的因素造成延误的，乙方提交成果的时间顺延。

5. 乙方提交的成果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对乙方做出处罚，扣除乙方不超过合同总价 10% 的违约金：

(1) 提交的规划设计（研究）成果未能达到招标文件规定的标准或其投标承诺的。

(2) 提交的规划设计（研究）成果图纸和文字辨认不清，内容不全或粗制滥造的。

(3) 未经甲方同意，逾期（超过甲方任务下达后规定时间节点 1 个月）提交规划设计（研究）成果的。

(4) 乙方为本项目所配备的人员不到位，影响规划设计（研究）进度及质量的，经甲方要求乙方及时改正，乙方仍拒不改正的。

(5) 违反相关保密规定的。

6. 甲方有权指定第三方咨询机构、有关专家对成果进行评审。

五、技术情报和资料保密

1. 乙方所收集的原始资料与数据在本项目执行过程中，仅供甲、乙双方使用，项目结束后乙方将其以成果附件的形式一并提交给甲方。

2. 甲方提供给乙方以及协助乙方调查收集的数据文件、图纸、资料等文件，仅供乙方、在本项目中使用，乙方在任何时候都应遵守本保密条款，在未经甲方事先书面允许前，不得将甲方提供的以及乙方参与本项目所知悉的有关信息透露给与完成本项目无关的第三方。

3. 乙方应加强对项目资料的保管，在工作全面完成后，乙方应将甲方认为必要的有关资料返还给甲方；其余资料，乙方应按甲方要求存档，并应及时满足甲方对方案资料有关调用、审核等要求。

4. 根据国家安全保密需要，甲方提供给乙方的数据资料经过甲方使用专用软件加密处理过，乙方须在计算机上安装该软件才能正常使用。

5. 乙方承担保密义务的期限为本合同签订之日起直到甲方公开相关保密信息为止。

六、有关技术成果归属条款

1. 乙方提交的规划设计成果内容有：规划文本、说明书及设计图纸、相关研究报告、相应的计算机文件、矢量设计文件（满足园区入库要求）。未经甲方许可，其他任何人不得将成果全部或部分泄漏或提供给第三方。

2. 规划设计成果的署名权归乙方所有，版权归甲方所有，甲方有权在规划设计成果审定后公开展示成果，并通过传播、媒介、专业杂志、书刊及其他形式介绍、展示、评价。

七、甲乙双方的违约责任

1. 甲乙双方应严格履行本合同。

2. 甲方如逾期支付服务费，应按日支付乙方欠付金额 0.05% 的违约金。

3. 乙方迟延提交服务成果的（甲方延期要求的除外），应当支付 3000 元/天违约金。

4. 乙方提交的服务成果不符合合同约定条件的，需限期修改；不提交服务成果，或者所提交的服务成果不能通过评审或者所提交的服务成果水平低劣，无参考价值的，应当减收或免收对应阶段报酬，并支付合同总价 10% 的违约金。

5. 乙方从甲方任务下达后规定时间节点 1 个月不提交服务成果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应当支付数额为合同总价 10% 的违约金，并退还全部已经收取的合同价款。

6. 乙方项目组成员须按投标文件承诺人员配备，如需更换项目人员，需经甲方认可同意后更换；未经甲方同意不得擅自更换人员；否则需向甲方支付赔偿金，标准为 5000 元/人/次的赔偿金。

八、合同的解除和转让

（一）合同的解除

1. 甲方和乙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合同。

2. 在合同有效期内一方不得擅自变更或中止此项合同（包括为此项目配备的人员），如未经双方书面同意，擅自变更或中止此项的一方自行承担违约责任。

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合同一方可以解除合同：

3.1 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未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有权解除合同；

3.2 因合同一方违约导致合同不能履行，另一方有权解除合同。

4. 有权解除合同的一方，应当在违约事实或不可抗力发生之后三十天内书面通知对方以主张解除合同，合同在书面通知到达对方时解除。

5. 合同一方对合同解除有异议的，应当在另一方解除合同的通知到达之日起 30 日内提出。

（二）合同的转让

合同的部分和全部均不得转让。

九、合同的生效

1. 合同经甲乙双方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并需在规定时间内进行网上公示。
2. 合同甲乙双方盖章生效后即直接产生权利与义务的关系，合同执行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办理。
3. 合同在执行过程中出现的未尽事宜，双方应在不违背本合同和甲方采购目的的原则下协商解决，协商结果以书面形式盖章记录在案，并提交招标代理机构一份备存，作为本合同的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十、争议解决

甲乙双方因合同发生争议，签约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可以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十一、附则

1. 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捌份，甲方贰份，乙方 1、2 各贰份，招标代理机构壹份，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壹份。

2. 未尽事宜：

本合同未尽事宜应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以及其同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解释。

甲方：苏州工业园区规划建设委员会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2025年1月16日

乙方 1：江苏省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2025年1月16日

乙方 2：苏州规划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2025年1月16日

合同附件一：项目任务书

合同附件二：投入本项目服务人员汇总表

合同附件一：项目任务书

（一）项目背景

随着园区社会经济的发展、城市更新的有序推进以及项目的建设需求，园区局部地块控制性规划、城市设计、基础设施保障等需要作适时的调整。

（二）基本原则

依据园区整体情况，按照国家、省、市相关规定进行园区局部地块控规编制及调整（含控规技术修正）、局部地块城市设计及专题研究的规划编制工作。

（三）项目范围

苏州工业园区范围内，以甲方下达的规划设计（研究）编制任务为准（单个项目面积不足1公顷的按1公顷计算）。

（四）规划依据

- （1）《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2019年修正版）
- （2）《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2019年修正版）
- （3）《国土空间调查、规划、用途管制用地用海分类指南》（2023年版）
- （4）《城市居住区规划设计标准》（GB50180-2018）
- （5）《江苏省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2011年版）
- （6）《江苏省城镇开发边界内详细规划编制指南（试行）》
- （7）《江苏省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导则》
- （8）《苏州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送审稿）
- （9）《苏州工业园区总体规划（2012-2030）》
- （10）《苏州工业园区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送审稿）
- （11）其他相关法规、规范和规划

（五）规划编制内容

1. 局部地块控规编制及调整（含控规技术修正）。

结合板块诉求、规划管理，对需要进行控规更新调整的地块经过充分的必要性、合理性及可行性的论证后，开展规划编制，确保控规动态更新的科学性，并分析林地、湿地等相关制约因素，以控规为依据出具地块规划条件，指导项目开发建设。成果包括文本与技术图纸，满足《江苏省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导则》要求。

2. 局部地块城市设计。

城市设计是落实城市规划、指导建筑设计、塑造城市特色风貌的有效手段，贯穿于城市规划建设管理全过程。通过城市设计，从整体平面和立体空间上统筹园区建筑布局、协调园区景观风貌，体现园区地域特征和时代风貌。内容成果为总体城市设计形态风貌，包括对城市风貌特色、空间形态格局、公共空间体系、建筑整体控制等方面提出系统性统筹规划要求。

3. 专题研究。

为保证规划的科学性、合理性，根据相关工作安排及需要，开展专题研究，包括但不限于公共服务设施配套、交通影响分析、综合提升专题、片区综合开发、配套完善专题及其他相关专题规划研究等内容，通过深入分析和研究具体问题，提出解决方案，为规划决策提供依据。内容成果为规划研究专项报告。单个专题研究范围不超 1200 公顷，计费面积按实际研究范围计算。

（六）服务期限

本次规划设计研究任务服务期限：贰年，自 2025 年 2 月 1 日至 2027 年 1 月 31 日止。

（七）深度要求

按现行国家规范等要求。

（八）成果要求

1. 规划设计成果的内容必须符合国家、省、市、园区有关标准和规划设计任务书的有关要求。

2. 现状调研，调研数据须包括 2024 年度统计资料。

3. 规划设计成果包括文本、说明书、设计图纸、相应的计算机文件，并满足园区入库相关要求。

4. 设计说明书应准确、完整地阐述设计意图和内容，图纸内容必须清晰完整。根据汇报及评审要求，设计单位各阶段应提供相应文本。

5. 计算机文件要求

5.1 成果电子文件

全部设计成果均应制作计算机文件，图形文件采用 AutoCAD R14 的 DWG 格式、GIS 格式、jpg 格式文件，文本文件采用 Microsoft word6.0 以上的格式文件。电脑渲染图的计算机文件应采用国内较为普及、通用的计算机软件，提交以上计算机文件 U 盘 2 套。提供的电子文件应当满足建设数据库系统的要求。

5.2 汇报电子文件

能够全面的介绍规划方案的汇报文件，时间 20 分钟（*.PPT/ *.PPS/*.AVI/*.MPEG 等通用的汇报电子文件）。

（九）时间进度要求

1. 一般项目：在甲方下达规划设计（研究）任务后一周内完成初步成果并提交，批复后 4 周内完成成果入库。

2. 紧急项目：在甲方下达规划设计（研究）任务后 3 天内完成初步成果并提交，批复后 4 周内完成成果入库。

（十）服务质量要求：达到国家和省、市、区规定的技术标准，直至控规方案获得批准或设计成果、专题研究成果得到确认，并满足园区入库相关要求。

（十一）报送与审查规定

1. 园区规划建设委员会分两次及以上对规划进行审查，规划编制单位负责提供审查所必需的汇报资料和规划方案介绍。

2. 规划经规委会审议通过后，规划编制单位应根据审议意见修改并制定正式规划设计（研究）成果，并按规定时限报送园区规划建设委员会审查，获园区管委会批准。

（十二）其他要求

1. 甲方有权根据工作需要，要求乙方安排规划研究人员至甲方指定地点进行驻场服务，乙方须无条件予以安排响应。

2. 规划署名权归乙方所有，版权归甲方所有，甲方有权在规划审定后公开展示规划设计（研究）成果，并通过传播、媒介、专业杂志、书刊及其他形式介绍、展示、评价规划方案。

3. 如对本任务书有疑问，可在接到本任务书后致电或函甲方，甲方将予以答复。

4. 本任务书解释权归甲方所有。

合同附件二：投入本项目服务人员汇总表

投入本项目服务人员汇总表

序号	在本项目拟任职务	姓名	性别	年龄	学历	专业/资格	职称	从事本行业时间
1	项目负责人	蒋维科	男	42 岁	本科	城市规划/注册城乡规划师	正高级规划师	19 年
2	项目副负责人	嵇雪华	女	46 岁	本科	城市规划/注册城乡规划师	高级城市规划师	23 年
3	城市规划专业负责人	顾志远	男	36 岁	本科	城市规划	工程师（城乡规划专业）	13 年
4	城市规划专业负责人	李泉葆	男	35 岁	硕士	城市规划/注册城乡规划师	工程师（城乡规划专业）	9 年
5	规划设计	王子强	男	35 岁	硕士	城市规划/注册城乡规划师	高级规划师	10 年
6	规划设计	马一星	女	37 岁	硕士	城市规划/注册城乡规划师	高级规划师	10 年
7	规划设计	王玉祺	男	37 岁	硕士	城市规划/注册城乡规划师	高级规划师	10 年
8	规划设计	许楠	男	30 岁	硕士	城市规划	规划师（国土空间规划）	4 年
9	规划设计	张淑娴	女	27 岁	硕士	城市规划	/	1 年
10	规划设计	张阳	男	31 岁	硕士	城市规划/注册城乡规划师	规划师（国土空间规划）	5 年
11	规划设计	孟震	女	36 岁	本科	城市规划/注册城乡规划师	工程师（城乡规划专业）	13 年
12	市政专业负责人	施卫红	男	47 岁	硕士	市政工程	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	20 年
13	市政专业工程师	徐建斌	男	45 岁	硕士	市政工程	高级工程师	19 年
14	电气专业负责人	秦兴美	男	40 岁	硕士	电气工程领域	高级工程师	13 年
15	交通专业负责人	夏胜国	男	43 岁	硕士	交通信息工程与控制	高级工程师	16 年
16	交通专业工程师	潘敏荣	男	43 岁	硕士	交通运输规划与管理	高级工程师	17 年
17	建筑专业负责人	陈小延	男	45 岁	硕士	建筑学	高级建筑师	21 年
18	建筑专业设计师	潘吉	男	42 岁	硕士	建筑设计	高级建筑师	15 年
19	风景园林专业负责人	秦华茂	男	48 岁	硕士	风景园林	正高级工程师	24 年
20	风景园林专业设计师	施青云	女	42 岁	本科	园林	高级工程师	20 年

（全文完）